

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2 學年度第 1 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2 年 10 月 13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2 時

地點：本校行政大樓 1 樓第二會議室

主席：通識教育中心鄭怡庭主任

紀錄：黃敏蕙

## 壹、報告事項

### 一、主席報告：(略)

### 二、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：

| 提案序 | 案由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提案單位   | 決議     | 執行情形    | 執行率 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|
| 一   |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通識課程自主學習申請案 | 通識教育中心 | 修正後通過。 | 已依決議辦理。 | 100% |
| 二   | 有關「通識教育講座」課程更改開課教師案      | 通識教育中心 | 照案通過。  | 已依決議辦理。 | 100% |

決議：同意備查。

## 貳、討論事項

### 【提案一】新開課程案

提案單位：通識教育中心

案由：申請新開設通識課程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共同教育課程實施辦法第三條規定：「共同教育課程之開課程序：需經各相關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開授。」
- 二、本次申請新開設通識課程共 2 件，課程名稱為「SQL 與資料庫設計 (Structured Query Language (SQL) and Database Design)」、「專題實踐 (Self-Directed Learning)」。
- 三、檢附送審課程列表及課程綱要(略)，如附件 1 (第 3 頁)。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。

### 【提案二】EMI 課程申請案

提案單位：通識教育中心

案由：EMI 通識課程申請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積極推動雙語計畫實施，以學生為主體，培養學生英語能力，進而提高國際移動力並加值就業競爭力，中心擬逐步增加全英語課程之比例。
- 二、本次提出全英語課程申請計 3 件。分別為：「音樂與我 (Music and I)」、「策略管理 101 (Strategic Management 101)」、「探索臺灣飲食文化 (Exploring Taiwan Food Culture)」。
- 三、檢附送審課程列表及課程綱要(略)，如附件 2 (第 4 頁)。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。

**【提案三】EMI 課架修改案**

提案單位：通識教育中心

案由：EMI 通識課程授課方式更改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統計學」、「物理與生活」、「認識臺灣的原住民」3 門課，已連續三學期未能實施英文授課，擬更改 EMI 課程架構，原英文授課修正為中文授課，如附件 3(第 5 頁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*【提案四】全英語學分學程修習要點修改案**

提案單位：通識教育中心

案由：修正本中心「全英語學分學程修習要點」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學程 110 學年度設立，至今累計 100 多名學生申請，共計 5 名學生取得學程證明，其中 4 名為師大學生、1 名為台大學生。
- 二、為鼓勵學生跨校修習全英語課程，提升國際視野及跨領域英語能力，本學程設為臺灣大學系統之學分學程，台大、台科大、及本校學生都能取得學程證明。
- 三、由於本學程修習科目為台大、台科大、及本校全英語授課課程，採計科目未受限，故為保障本校開授之全英語課程，本中心擬修正修習要點，修正方案如下：

| 方案 | 修正規定   | 現行規定   | 說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|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A  | 二、本學程至少應修 20 學分，且須為全英語授課課程，其中須含本校全英語授課課程至少 7 學分。 | 二、本學程至少應修 20 學分，且須為全英語授課課程，其中全英語通識課程至少 4 學分。 | 一、本校開授之全英語課程至少修習 20 學分中的三分之一，計 7 學分。 |
| B  | 二、本學程至少應修 20 學分，且須為全英語授課課程，其中本校全英語通識課程至少 4 學分。   |  | 一、本校開授之全英語通識課程為限。                    |

決議：經與會委員共識決議採用 B 方案，修正對照表及全英語學分學程修習要點(草案)如附件 4(第 6 頁)。

**參、臨時動議：****【提案一】客語授課申請案**

提案單位：通識教育中心

案由：客語通識課程申請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為促進本土語言之發展，積極鼓勵教師以相關語言進行授課。
- 二、本次提出客語授課課程申請計 1 件為：「客庄產業中的科學 (Science of Industry in Hakka Villages)」。
- 三、檢附送審課程列表及課程綱要(略)，如附件 5(第 8 頁)。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。

肆、散會：下午 3:00 分。

## 新開通識課程列表

| 序號 | 科目代碼 | 中英文科目名稱   | 學分數 | 適用學年度 | 課程所屬領域  | 開課教師 | 決議    | 備註  |
|----|------|---|-----|-------|---|------|-------|-----|
| 1. | 新開   | SQL 與資料庫設計<br>Structured Query Language (SQL) and Database Design | 2   | 112-2 | 97-105：數學與科學思維<br>106-108：數學與邏輯思維<br>109 起入學：邏輯運算 | 劉建成  | 通過    | 邏輯組 |
| 2. | 新開   | 專題實踐<br>Self- Directed Learning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2   | 112-2 | 97-105：一般通識:社會科學<br>106-108：自主學習<br>109 起入學：自主學習  | 鄭怡庭  | 修正後通過 |     |

新開 EMI 通識課程列表

| 序號 | 科目代碼 | 中英文科目名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學分數 | 適用學年度 | 課程所屬領域  | 開課教師 | 決議        | 備註 |
|----|------|--|-----|-------|---|------|-----------|----|
| 1  | 新開   | 音樂與我<br>Music and I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2   | 112-2 | 97-105：藝術與美感<br>106~108：藝術與美感<br>109 起入學：人文藝術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趙菁文  | 通過        |    |
| 2  | 新開   | 策略管理 101 Strategic<br>Management 101         | 2   | 112-2 | 97~105：公民素養與社會<br>探究<br>106~108：公民素養與社<br>會探究<br>109 起入學：社會科學領<br>域 | 田正利  | 通過        |    |
| 3  | 新開   | 探索臺灣飲食文化<br>Exploring Taiwan Food<br>Culture | 2   | 112-2 | 97~105：歷史與文化<br>106~108：歷史與文化<br>109 起入學：人文藝術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陳玉箴  | 修正後<br>通過 |    |

## 科目修訂表

| 開課系所   | 中英文科目名稱  | 學分數 | 適用學年度 | 停開科目 | 說明                 | 決議 |
|--------|--|-----|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教育學院   | 統計學<br>Statistics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2   | 112-2 |      | 原 EMI：原英文授課修正為中文授課 | 通過 |
| 物理學系   | 物理與生活<br>Physics and Life                      | 2   | 112-2 |      | 原 EMI：原英文授課修正為中文授課 | 通過 |
| 臺灣史研究所 | 認識臺灣的原住民<br>Understanding Taiwan<br>Aborigines | 2   | 112-2 |      | 原 EMI：原英文授課修正為中文授課 | 通過 |

#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全英語學分學程修習要點 修正對照表

| 修正規定  | 現行規定   | 說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二、本學程至少應修 20 學分，且須為全英語授課課程，其中 <b>本校</b> 全英語通識課程至少 4 學分。 | 二、本學程至少應修 20 學分，且須為全英語授課課程，其中全英語通識課程至少 4 學分。 | 一、增加修習本校開授之全英語通識課程之規定。<br>二、酌修文字。 |

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全英語學分學程修習要點(草案)

110年10月15日110學年度第1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

110年10月27日110學年度學分學程審查委員會第1次會議審議通過

110年11月17日110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

112年10月13日112學年度第1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

112年11月1日112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審議

- 一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因應現今社會發展國際化之趨勢，提升學生之國際視野及英語能力，依據本校學分學程設置辦法設立「全英語學分學程」（以下簡稱本學程），本學程由教務處通識教育中心（以下簡稱本中心）承辦。
- 二、本學程至少應修20學分，且須為全英語授課課程，其中本校全英語通識課程至少4學分。
- 三、學生修習本學程前，須於每學年第二學期依教務處公告之日程至教務系統登記。修畢本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，應檢具申請書及歷年成績單，經本中心審核無誤後，向教務處申請核發學分學程證明書。
- 四、登記修讀學分學程之本校學生，已符合就讀系（所）畢業資格但尚未修滿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，或雖未登記但其修習科目及學分數已達學程學分總數三分之一者，得申請延長修業年限，否則視為放棄學分學程修習資格；惟獲錄取為臺灣大學系統學校碩、博士班學生者，入學後得申請繼續修習本學程。
- 五、本要點未規定事項，悉依本校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- 六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新開客語通識課程列表

| 序號 | 科目代碼 | 中英文科目名稱  | 學分數 | 適用學年度 | 課程所屬領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開課教師 | 決議            | 備註 |
|----|------|--|-----|-------|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|
| 1  | 新開   | 客庄產業中的科學<br>Science of Industry in<br>Hakka Villages | 2   | 112-2 | 97-105：科學與生命<br>106~108：科學與生命<br>109起入學：自然科學 | 宋蕙伶  | 修正<br>後通<br>過 |    |